

教字〔2022〕63号

---

“ ” “ ”

各单位、部门：

为进一步推进一流本科专业建设，不断深化新工科、新文科建设，引导各学院明确定位、特色发展、内涵发展，做好学校“十四五”期间专业建设及布局优化工作，持续推进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和专业内涵提升，学校拟开展本科专业建设发展调研工作。

请各学院高度重视，充分发挥办学主体作用，以本次调研为契机，重新审视和科学规划本学院的本科专业建设工作，并根据通知要求高质量完成调研表填报。于2022年4月28日前将调研表发回教务处教研科黄老师。

附件：各学院“十四五”本科专业建设发展调研表

南宁学院教务处

2022年4月22日